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 高升

公告编号：2024-06 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 20,000 万元~亏损 10,000 万元	亏损：53,637.68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 32,000 万元~亏损 22,000 万元	亏损：51,386.22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 0.19 元/股~亏损 0.10 元/股	亏损：0.51 元/股

(三) 预计期末净资产

项目	本会计年度末	上年末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000 万元~16,000 万元	22,886.12 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一) 在国内消费复苏和国家政策大力支持下，报告期内，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略有回升，同时因业务调整成本减少，报告期亏损较上年同期减少。

(二) 报告期末,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对收购子公司形成的商誉及相关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经测试预估计提减值准备约 7,000 万元。公司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由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 最终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三) 报告期内, 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将增加公司净利润约 11,000 万元, 主要影响事项如下:

1、公司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的(2020)深国仲裁 5326 号《裁决书》, 就公司与深圳市前海高搜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涉担保合同纠纷一案裁决公司无责, 裁决书为终局裁决, 公司据此冲回已计提的预计负债 11,422.91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裁决书暨仲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34 号)。

2、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2022)粤03民终22109号《民事判决书》, 就公司与深圳市民信惠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等所涉担保合同纠纷一案判决公司无责, 该判决为终审判决, 公司据此冲回已计提的预计负债1,496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披露的《关于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暨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56号)。

3、公司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传票》及相关法律文书, 赵红梅、李金虎向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公司向其支付代偿款本金460万元及相关利息, 公司计提了预计负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6日披露的《关于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传票>及相关法律文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号)。

四、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报告期预计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因违规担保及共同借款事项计提的预计负债, 截至 2022 年底余额为 29,150.35 万元, 报告期受案件胜诉、计提利息及新计提诉讼合计影响共减少 15,089.73 万元, 截至 2023 年底该项预计负债余额为

14,060.62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在小股东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余额为 3,143.97 万元。2023 年底预计负债合计约 17,204.59 万元。

五、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若公司 2023 年年报披露前尚未解决违规对外担保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或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六、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由公司财务部初步估算得出，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董事会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